

參加水旱田利用調整計劃 蔗農應有之認識（下）

87/01/25 花蓮區農情資訊 101

原則上屬地區性本土化之輪作物依前述規定辦理；倘若經縣市政府評估其產品具發展潛力且確無生產過剩及銷路等問題，須新增之作物種類及面積，得由縣市政府事先函報農林廳，轉請農委會核定後再行受理。

本場奉農林廳 86 年 9 月 26 日農特字第 73996 號函轉陳農委會 86 年 9 月 18 日農糧字第八六〇七八〇六九號函，目前正積極辦理規劃釋出之契作蔗田參加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時具發展潛力之轉作物，以輔導本縣蔗農轉作需要，規劃原則依據下列兩項辦理：

■可領取直接給付或輪作獎勵之轉作物

一、直接給付

契作蔗田辦理休耕或種植綠肥者，可以領取每公頃每期作 27,000 36,000 元之直接給付；關於綠肥作物種類方面春夏作推薦種植田菁、太陽麻、虎爪豆等，秋冬作推薦種植油菜、大菜、虎爪豆、青皮豆、烏豆等。

二、輪作獎勵之轉作物

1. 蔬菜類：西瓜、哈密瓜、洋香瓜等。以上之種植面積需在縣政府核定範圍內方可受理。
2. 雜作及特作類：甘藷、食用玉米、藤三七、黃藤嫩心莖。

■不可以領取輪作獎勵之轉作物

一、蔬菜類

1. 春作蔬菜：胡瓜、甜瓜、豌豆、扁蒲、南瓜等。
2. 夏秋作蔬菜：苦瓜、菜豆、絲瓜、蕃茄等。

以上推薦之蔬菜類若蔗農欲種植此輪作物且自願放棄不領取每公頃每期作 22,000 元之輪作獎勵，同時還必須接受有關機關輔導並辦理「蔬菜生產面積申報制度」以免產銷失衡，蔗農必需深思考慮之。

二、雜項及特作類

昭和草、土人參、學菜等之種植面積亦不宜擴大。

照顧農民，是政府一貫立場，本場有鑑於花蓮地區一下子釋出這麼多之契作蔗田面積，蔗農要何去何從？參加水旱田利用調整計畫時要如何辦理，直接給付及輪作獎勵之金額多少，種植什麼轉作物可以領取輪作獎勵，又種植什麼轉作物不可以領取輪作獎勵，蔗田轉作之轉作物又有那些種類等問題，事關蔗農切身權益，特撰文加以說明，請大家告訴大家，以免蔗農權益受損。